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 物库房提升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清采磋商-2025-30

采 购 人：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星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采购文件	5
四、响应文件提交	5
五、响应文件开启	5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5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供应商须知正文	13
一、说明	13
二、磋商文件	16
三、响应文件	17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五、信用查询	21
六、评审、磋商	21
七、合同授予	23
八、纪律和监督	24
九、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第三章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6
*1、资格审查	26
资格审查标准	26
*2、符合性审查	27
符合性审查标准	27
3、响应文件的澄清	28
4、磋商（综合评分法）	28
5、综合评分	29
6、评审报告	30
7、重新评审	31



评分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31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4
一、响应函	46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47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8
授权委托书	49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0
五、分项报价表	51
六、资格审查资料	52
七、响应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54
八、技术支持资料	55
九、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	56
十、商务部分证明资料	57
十一、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58
十二、承诺函	60
十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61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62
一、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	62
二、关于监狱企业	62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	62
四、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6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ggzy.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清采磋商-2025-30
- 项目名称：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预算金额：390000.00 元

最高限价：39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E4109005080D 04579001001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390000.00	390000.00

-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采购内容：文物库房门、配备文物储藏柜架、文物囊匣设备和其他库房设备；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并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标包划分：共一个标包；
-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交2023或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见附件），无须再提供以上证明资料。

3.2 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磋商小组负责信用查询，并保存查询证明（投标供应商不再提供截图）。

3.3 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磋商，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3. 方式：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下载采购文件等相关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12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

地 址: 濮阳市清丰县双庙乡单拐村

联系人: 韩利榜

联系方式: 183039969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 河南星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 1188 号置地广场 2 号楼 8 层 22 号

联系人: 孙启於

联系方式: 18539395337

3. 监督单位: 清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 清丰县文化路东段

联系方式: 0393-7213676

发布人: 河南星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5 年 12 月 1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1	采购项目名称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2. 1	采购人	名称: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 地址: 濮阳市清丰县双庙乡单拐村 联系人: 韩利榜 联系电话: 18303996928
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河南星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 1188 号置地广场 2 号楼 8 层 22 号 联系人: 孙启於 联系电话: 18539395337
2. 3	供应商的邀请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随机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3) 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3. 1	采购内容	文物库房门、配备文物储藏货架、文物囊匣设备和其他库房设备
3. 2	标包划分	共划分一个标包
3. 3	交货期	合同生效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3.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并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3. 6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4.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已落实
4. 2	预算金额	390000.00 元
4. 3	最高限价	39000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 超过 最高限价, 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5.1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交 2023 或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见附件），无须再提供以上证明资料。</p> <p>2. 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磋商小组负责信用查询，并保存查询证明（投标供应商不再提供截图）。</p> <p>3. 其他要求：</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p> <p>(2)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磋商，资格后审。</p>
5. 2	联合体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5. 4 (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0. 1	现场勘察	供应商自行勘察
11. 1	采购进口产品或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或服务参加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的进口产品或服务为_____。
11. 2	产品销售授权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参加磋商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制造商或其总代理出具的产品销售授权书，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带“*”条款；“响应文件无效”条款；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予）接受”、“不得”、“不允许”、“否决”、“无效”等文字规定的条款；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
12. 3	技术资料允许的其他形式	/
12. 4	偏差	<p>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偏差，其他条款允许偏差。</p> <p>允许偏差范围：详见采购需求</p> <p>最高项数：15项</p>
13. 3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内容	
15	磋商文件澄清或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6.1 (15)	其他资料	/
17.6	报价的其他要求	<p>报价包括：</p> <p>1、货物及其附属装置；</p> <p>2、保证货物正常使用和维护所需的备品备件、附件和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保证货物正常运行 <u>1</u> 年所需的易耗品；</p> <p>4、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价格；</p> <p>5、采购需求要求的其他内容。</p>
18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18.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u>2023 或 2024</u> 年度
19.1	磋商保证金	<p>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p> <p>1、保证金的形式：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应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交纳至指定帐户。 (供应商应注明“此款为 <u>项目保证金</u>”)</p> <p>2、保证金的金额：</p> <p>3、保证金缴纳账户：</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19.5(5)	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20.3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的CA密匙盖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CA密匙盖电子签章。
21.1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29日10时00分
25.3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2人；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1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0.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37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38.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38.2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本项目或相关采购包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项目（或本项目____包）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38.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38.4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8.5	采购代理服务费	<p>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缴纳，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记取。</p> <p>2. 缴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交纳。</p>
38.6	付款方式	设备到位并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式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97%，质保期一年，期满后无息支付剩余的3%
38.7	特别提示	磋商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经磋商小组确定。

2. 4 “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 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 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 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 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3. 项目基本情况

*3. 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2 标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3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4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4.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5.1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的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4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7.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现场勘察

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勘察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勘察项目现场。

10.2 供应商勘察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0.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勘察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0.4 采购人在勘察现场中介绍的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 采购进口产品和服务

*1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或服务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11.2 本章第 11.1 款规定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或服务的，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或服务参与竞争性磋商。***参加磋商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供产品销售授权书。**

*11.3 本章第 11.1 款规定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或服务时，成交人应保证负责办理成交进口产品或服务的合法报通关手续并进入中国关境内，保证在供货验收时提供办理进口产品或服务业务的合法手续和证明材料。

12. 响应和偏差

*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采购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2.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文件将

被否决。

***12.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2.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二、磋商文件

13. 磋商文件的组成

13.1 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13.2 根据本章第 14.3 款、第 15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磋商文件的质疑

14.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14.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14.4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形式和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5.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本章第 22.1 款。

三、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组成

16.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响应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8) 技术支持资料；
- (9) 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
- (10) 商务部分证明资料；
- (11)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12) 承诺函；
- (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16.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3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4 磋商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如有变动应当在《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对应内容注明。

16.5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7. 报价

17.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税金。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17.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17.3 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3.1 款的有关要求。

***17.4 报价不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本章第 4.2、4.3 款。

17.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6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资格审查资料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要求。

18.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时)、其他组织的相关证明等。

18.2 “财务状况报告”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复印件。如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

18.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18.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8.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8.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供应商信息查询，附企业股东及出资信息（显示股东认缴出资额）、主要人员信息网页截图（以上两项也可以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相关内容截图）。

18.7 供应商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18.8 满足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8.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磋商的，本章第 18.1 项至第 18.8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19. 保证金

19.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以支票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响应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和交纳凭证复印件。

19.2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9.3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19.4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9.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0. 响应文件的编制

20.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



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20.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4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一式两份，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响应文件的递交

22.1 供应商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下载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2.2 供应商通过下载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2.3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3.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3.2 供应商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20.3 项的要

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3.3 补充、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五、信用查询

24.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时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六、评审、磋商

25. 竞争性磋商小组

25.1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5.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5.3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4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采用



发布公告方式的，应邀请所有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5.5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5.6 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6. 评审、磋商

*26.1 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解密响应文件。

26.2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7. 成交无效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6)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在此情况下，报经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可将合同授予下一顺位中标、成交候选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七、合同授予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8.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 28.2 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 成交通知和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

中标、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0.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30.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1. 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



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 采购资金的支付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33. 履约验收

3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服务等要求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等要求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34. 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

八、纪律和监督

35. 回避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磋商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36. 疑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九、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采购）

本采购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 其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按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交 2023 或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	
3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见附件），无须再提供以上证明资料
5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6	信用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	磋商小组负责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查询，并保存查询证明(投标供应商不再提供截图)
7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响应文件中附供应商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2项规定	

*2、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响应函、首次报价一览表及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

2	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7条规定
3	响应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1项规定
4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项规定
5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项规定
6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项规定
7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项规定
8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1项规定和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9	响应货物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0	进口产品和服务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1项规定
11	技术性能指标	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带“*”项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2	技术支持资料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第12.3项规定
13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中不得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3、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4、磋商（综合评分法）

4.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4.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



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如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4.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5、综合评分

5.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3 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5.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5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6 供应商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5.7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5.8 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

5.8.1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0%；

5.8.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8.3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5.8.4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评审报告

6.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2 评审、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应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

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重新评审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评分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表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 报价部分：30 分 (2) 技术部分：55 分 (3) 商务部分：15 分
报价部分 评分标准 (30 分)	报价得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30 供应商符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规定的，按第三章 5.8.1、5.8.2 规定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磋商报价评审。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55 分)	货物技术性能 指标的响应程 度 (30 分)	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 其中标▲项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2 分； 非标▲项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1 分； 评分依据：带▲项技术指标需提供加盖检测机构 CMA 或 CNAS 标注的检测报告，否则视为不满足项（或存在缺陷）。投标人应将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与对应产品进行列表并编制页码，以便核对。
	项目实施方案 (15 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文物库房整体布局平面图效果图、货物交付时间、供货、运输、设备工具配置、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等）进行综合评定。 1. 项目实施方案描述不清晰，不详细，方案可操作性不可行，阐述实施方案不全面的得 2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p>2. 项目实施方案描述一般, 方案可操作性一般, 简单阐述实施方案的 6 分。</p> <p>3. 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可行, 存在一定的缺陷, 供货组织方案、安装方案基本完整、合理, 有基本的进度计划实施控制保证方案, 有相应的保障措施, 供货方案基本可行, 人员安排能基本满足项目进度要求的得 10 分。</p> <p>4. 项目实施方案符合现场实际情况, 详细完整、合理、切实可行; 供货组织方案、安装方案详细完善、具体合理, 有很好的进度计划实施控制保证方案, 能明确工期目标的实现; 供货方案先进可行, 符合采购单位实际情况, 物流配送过程行进合理, 设备安装及保护方案具体详细, 进度安排优于采购单位要求; 质量保障措施、工期保证措施、施工防控保障措施、施工期间防护物资保障措施、施工防疫卫生保障措施保障措施得当具体的得 15 分。</p> <p>注: 缺项不得分。</p>
售后服务 (10 分)	<p>根据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的可行性、货物免费保修期、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解决方案、修复时间、项目回访计划、出现质量问题承诺更换时间、定期维护、质保措施、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备品备件库及专业的售后技术人员配备、评委认可的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进行相应档次内打分。</p> <p>1. 售后服务方案差, 不可行, 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2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基本可行, 承诺有免费培训计划、培训场地, 定期回访的, 同时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能满足项目要求, 项目实施保障措施基本可行, 承诺有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等的得 5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可行, 承诺有良好的免费培训计划、培训场地, 定期回访的, 同时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优于项目实施要求, 有明确的项目实施保障措施, 承诺有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等得 8 分。</p> <p>4. 承诺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及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 定期维护, 安装方案详细、有安装时间进度计划、人员配置表得 10 分。</p>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等, 免费保修期, 其它有利于采购人或产品的优惠方案的得 10 分。 注: 缺项不得分。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15 分)	类似项目业绩 (3 分)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0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份得 3 分, 最高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人员配备情况 (6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文物保护工程应用人才”中级或以上证书, 提供一个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
	企业认证 (6 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且在有效期内,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高得 6 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合同协议书

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已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所作的响应，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采购货物一览表：

采购编号、 合同包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简 要技术性能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合同总价							

2.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3.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4.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5.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成交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10) 其他合同文件。

6.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7.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修补缺陷。
8.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9. 本合同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卖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文物库房门 (甲级)	<p>规格尺寸: 宽 1200±10mm*高 2400±10mm</p> <p>一、技术要求:</p> <p>(一)、外观及尺寸</p> <p>1、门框、门扇构件表面平整光洁, 无明显凹痕和机械损伤; 铭牌标志端正、牢固、清晰。所有金属构件表面均进行防腐蚀处理, 用喷镀、电镀、喷塑、喷漆或其它等效方法, 涂层均匀, 没有明显的流挂、脱落、露底等缺陷。产品的表面平整, 并无明显凹痕和机械损伤。</p> <p>2、防盗门的尺寸根据门洞的尺寸定做。</p> <p>3、门框、门扇尺寸检验:</p> <p>3.1 钢门框的制作钢板, 其厚度不小于 2mm;</p> <p>3.2 钢门框上有锁孔时, 其与锁舌(栓)的最大配合间隙不大于 3mm;</p> <p>3.3 门扇与门框的搭接宽度不小于 8mm, 门扇与门框配合活动间隙不大于 4mm;</p> <p>3.4 门扇与门框的搭接宽度不小于 8mm, 门扇与门框配合活动间隙不大于 4mm;</p> <p>3.5 门扇与门框铰链边贴合面间隙不大于 2mm, 门的开启边在关门状态与门框贴合面间隙不于 3mm;</p> <p>3.6 门扇与地平面铰链边贴合面间隙不大于 2mm, 门的开启边在关门状态与门框贴合面间隙不大于 3mm;</p> <p>3.7 门扇在 30kg 沙袋软冲击载荷作用 9 次后, 不产生大于 3mm 的凹变形;</p> <p>3.8 门框与门扇的周边间隙不大于 2mm。门框与门扇的表面应平整, 外表面的平面度不大于 2mm, 内表面的平面度不大于 4mm, 门框与门扇里外层板的钢板厚度, 不小于 2mm。</p> <p>(二)、板材及材质</p> <p>1、安装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p> <p>2、门框钢板厚度选用 3.0 mm钢板, 门扇的内 2 mm钢板, 并门扇内有加强钢筋的防护。</p> <p>三、灵活性: 门铰链能支撑住门体重量, 门在开启 90°过程中, 门体不产生倾斜、门铰轴线不产生大于 2mm 位移。门铰链在 49N 拉力作用下门体可灵活转动 90°。门扇各种配件组装后, 启闭灵活, 无卡阻现象。</p> <p>四、门安装时, 门框和墙体应牢固地连接在一起, 左、右两侧连接点不少于 6 点, 上框不少于 3 点。</p> <p>五、防破坏能力: 安全防护门在普通机械手工工具、便携式电动工具等相互配合作用下, 在 30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 不能打开门或切割出一个穿透门体的开</p>	2	樘
2	库房温湿度调控设备	<p>1. 功率: 3 匹;</p> <p>2. 适用面积: 30—40 平方米;</p> <p>3. 工作方式: 变频; 售后服务: 全国联保</p>	2	台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4. 其他功能: 除湿功能 5. 智能类型: 其他智能 6. 制热功率: 3110W; 制热量: 9300W 7. 制冷功率: 2350W; 制冷量: 7210W; 8. 室内机噪音: 43~46dB; 室外机噪音: 56dB 9. 电辅加热功率: 1800W										
3	温湿度记录仪	设备供电 DC5V 供电或内置电池供电 1、量程: -20~+55°C/0~100 %RH 2、精度: ±0.4°C (-20~+55°C) ±2%RH (2~+98%RH) 3、分辨率: 0.1°C/0.1 %RH 4、数据存储量: 1000000 个数据 5、电池寿命: 充满电的情况下, 10 分钟记录一次可使用 1 年, 电池最大循环充放电次数 1200 次。	2	台								
4	多功能层板式 储藏柜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0 729 1198 2075"> <tr> <td>规格</td><td>尺寸规格: W1000±10*D600±10*H2200±10mm</td></tr> <tr> <td>材料</td><td>材料标准采用国内优质冷轧钢板, 承重梁 δ = 2.0, 支撑梁 δ = 1.5, 定位梢 δ = 1.2, 存放台 δ = 1.2, 顶板 δ = 0.8, 包裹板 δ = 1.0, 门板 δ = 1.0, 防尘、防鼠板 δ = 0.8。</td></tr> <tr> <td>结构简介</td><td>主体结构由承重梁、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包裹板、门板、顶板及优质不锈联结配件组装而成, 模块化生产及拆装。现场组装后, 形成内 6 层搁物平台, 垂直方向高度可以根据文物大小进行调整。标准配置为单面上下对开门。</td></tr> <tr> <td>技术参数</td><td> <p>一、架体部分技术要求 (1) 架体结构性能 (一) 技术参数要求 (下列参数中涉及重量、尺寸、体积等要求表述为固定数值, 未作出大于、小于等幅度的表述, 均允许正负 2% 的误差)。</p> <p>二、总结构要求 (1) 多功能文物存储柜主要由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顶板、门板及包裹板等零(部)件组合而成, 内 5 层存放台, 每层存放台可承重 ≥100kg。 (2) 架顶应设防尘装置, 底部应设防鼠装置。 (3) 存放台、定位梢应可沿支撑梁的垂直方向自由调整高度。</p> <p>1、支撑梁要求 (1) 支撑梁: 采用不少于八折弯工艺一次滚压成型, 立柱成型 50*39mm (±1mm), 立柱为半敞开式, 敞开一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三折弯成口字型。立柱正面和侧面均压不少于 2 根圆弧筋, 立柱两侧面均冲压蘑菇形挂孔, 挂孔上大下小, 在受力情况下, 越卡越紧, 不易松动。立柱外形美观, 结构牢固。结构稳固, 外形美观, 表面亚光静电喷塑。 ▲ (2) 支撑梁: 硬度 ≥5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 (下屈服强度 ReL</p> </td></tr> </table>	规格	尺寸规格: W1000±10*D600±10*H2200±10mm	材料	材料标准采用国内优质冷轧钢板, 承重梁 δ = 2.0, 支撑梁 δ = 1.5, 定位梢 δ = 1.2, 存放台 δ = 1.2, 顶板 δ = 0.8, 包裹板 δ = 1.0, 门板 δ = 1.0, 防尘、防鼠板 δ = 0.8。	结构简介	主体结构由承重梁、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包裹板、门板、顶板及优质不锈联结配件组装而成, 模块化生产及拆装。现场组装后, 形成内 6 层搁物平台, 垂直方向高度可以根据文物大小进行调整。标准配置为单面上下对开门。	技术参数	<p>一、架体部分技术要求 (1) 架体结构性能 (一) 技术参数要求 (下列参数中涉及重量、尺寸、体积等要求表述为固定数值, 未作出大于、小于等幅度的表述, 均允许正负 2% 的误差)。</p> <p>二、总结构要求 (1) 多功能文物存储柜主要由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顶板、门板及包裹板等零(部)件组合而成, 内 5 层存放台, 每层存放台可承重 ≥100kg。 (2) 架顶应设防尘装置, 底部应设防鼠装置。 (3) 存放台、定位梢应可沿支撑梁的垂直方向自由调整高度。</p> <p>1、支撑梁要求 (1) 支撑梁: 采用不少于八折弯工艺一次滚压成型, 立柱成型 50*39mm (±1mm), 立柱为半敞开式, 敞开一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三折弯成口字型。立柱正面和侧面均压不少于 2 根圆弧筋, 立柱两侧面均冲压蘑菇形挂孔, 挂孔上大下小, 在受力情况下, 越卡越紧, 不易松动。立柱外形美观, 结构牢固。结构稳固, 外形美观, 表面亚光静电喷塑。 ▲ (2) 支撑梁: 硬度 ≥5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 (下屈服强度 ReL</p>	8	组
规格	尺寸规格: W1000±10*D600±10*H2200±10mm											
材料	材料标准采用国内优质冷轧钢板, 承重梁 δ = 2.0, 支撑梁 δ = 1.5, 定位梢 δ = 1.2, 存放台 δ = 1.2, 顶板 δ = 0.8, 包裹板 δ = 1.0, 门板 δ = 1.0, 防尘、防鼠板 δ = 0.8。											
结构简介	主体结构由承重梁、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包裹板、门板、顶板及优质不锈联结配件组装而成, 模块化生产及拆装。现场组装后, 形成内 6 层搁物平台, 垂直方向高度可以根据文物大小进行调整。标准配置为单面上下对开门。											
技术参数	<p>一、架体部分技术要求 (1) 架体结构性能 (一) 技术参数要求 (下列参数中涉及重量、尺寸、体积等要求表述为固定数值, 未作出大于、小于等幅度的表述, 均允许正负 2% 的误差)。</p> <p>二、总结构要求 (1) 多功能文物存储柜主要由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顶板、门板及包裹板等零(部)件组合而成, 内 5 层存放台, 每层存放台可承重 ≥100kg。 (2) 架顶应设防尘装置, 底部应设防鼠装置。 (3) 存放台、定位梢应可沿支撑梁的垂直方向自由调整高度。</p> <p>1、支撑梁要求 (1) 支撑梁: 采用不少于八折弯工艺一次滚压成型, 立柱成型 50*39mm (±1mm), 立柱为半敞开式, 敞开一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三折弯成口字型。立柱正面和侧面均压不少于 2 根圆弧筋, 立柱两侧面均冲压蘑菇形挂孔, 挂孔上大下小, 在受力情况下, 越卡越紧, 不易松动。立柱外形美观, 结构牢固。结构稳固, 外形美观, 表面亚光静电喷塑。 ▲ (2) 支撑梁: 硬度 ≥5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 (下屈服强度 ReL</p>											

			<p>≥363MPa、抗拉强度 $R_m \geq 643 \text{ MPa}$、断后伸长率 ≥4 1%）、耐霉菌性等级为 0 级、疲劳试验（20 万次未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 ≥10. 50KN。</p> <p>2、存放台、定位梢要求</p> <p>(1) 存放台：用材为 1. 0mm 冷轧钢板，厚度为 ≥2 5mm，存放台为整块钢板压制而成。存放台无焊点和焊缝，整块存放台刚性足，承重能力强，每层承重不低于 80KG。</p> <p>▲ (2) 存放台：硬度 ≥5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下屈服强度 $Re_L \geq 344 \text{ MPa}$、抗拉强度 $R_m \geq 619 \text{ MPa}$、断后伸长率 ≥4 2%）、耐霉菌性等级为 0 级、疲劳试验（20 万次未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 ≥10. 20KN。</p> <p>(3) 定位梢：用材为 1. 0mm 冷轧钢板，采用一次成型机成型，挂板两端均冲压不少于三位的凸起十字挂扣，中间腰形拉伸翻边模成形，不少于两个台阶加强孔，孔上下位置设有不少于四根圆筋，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并冲有不少于四个托板扣，使托板两边卡在挂板上；挂板与立柱之间连接后，挂板越受力其扣接就越紧，挂板与立柱对接扣处无松动，更紧贴牢固，调节间距更小。</p> <p>3、包裹板、门板、顶板、防尘板、防鼠板要求</p> <p>(1) 包裹板：采用 1. 0MM 优质冷轧钢板，采用横三拼隔色结构。中腰板颜色由客户选定。中腰板表面冲菱形塔包，每个菱形塔包顶部尺寸为 8mm*5. 12mm，底部外型尺寸为 25mm*16mm，菱形塔包高度为 3 mm。</p> <p>(2) 门板：采用厚度 1. 0mm 冷轧钢板。</p> <p>▲ (3) 门板：硬度 ≥5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下屈服强度 $Re_L \geq 4 58 \text{ MPa}$、抗拉强度 $R_m \geq 662 \text{ MPa}$、断后伸长率 ≥40%）、耐霉菌性等级为 0 级、疲劳试验（20 万次未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 ≥8. 80KN。</p> <p>(4) 顶板：采用厚 0. 8mm 冷轧钢板，表面静电高温喷塑处理。</p> <p>(5) 防尘板：采用厚度 0. 8mm 冷轧钢板，板体光滑表面经过防腐处理，坚硬、美观。</p> <p>4、门锁要求</p> <p>(1) 隐形豪华锁：为方形按压式隐形三级管理豪华锁，锁面为棱形凹凸面，采用电泳工艺上色。锁面中间位置为 S 形镀锌按压旋扭，旋扭中间为黑色滴胶。旋钮可以实现按压/弹出，当旋钮处于按压状态时，旋钮不可旋转。当旋钮弹起状态下，旋钮可进行 45° 旋转。门锁锁芯组件为内浪星有效牙花可排列不少于 5000 个，互开率低。门锁钥匙具有</p>		
--	--	--	--	--	--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p>不少于三级管理功能, 1 把标编码钥匙与锁体对应; 另一把钥匙(管理员钥匙)可实现可控制 1 个或多个团体, 也可控制一个或多个库房; 还有一把钥匙(即维修管理钥匙)用来换锁芯, 当锁头损坏或钥匙损坏丢失等情况下, 可通过维修管理钥匙直接更换锁头。</p> <p>▲ (2) 隐形豪华锁: 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9 级, 镀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不低于 9 级。</p>	
		性能	<p>(1) 各部件安装要求牢固可靠、间隙均匀、无松动现象, 确保同列同层搁物板均在一个水平面上, 同列节与节之间可根据需要相通, 以满足超长物件的平铺之需。</p> <p>(2) 架体外观颜色搭配符合博物馆整体风格, 要求简洁厚重、美观大方。护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压折成型, 边缘做圆角处理, 防止直角直边对工作人员的意外损伤。</p> <p>(3) 侧护板上标准安装钢制目录标签框, 以实现对当列文物存储信息的检索与查询。</p>	
5	重型文物储藏柜		<p>规格: W1800±10mm*D600±10mm*H2200±10mm 材料: 材料标准采用国内优质冷轧钢板, 立柱 $\delta = 1.5\text{mm}$, 托板 $\delta = 1.2\text{mm}$, P 型横梁 $\delta = 1.5\text{mm}$, 侧板 $\delta = 1.0\text{mm}$, 顶板 $\delta = 1.0\text{mm}$, 门板 $\delta = 1.0\text{mm}$ 结构简介: 主体结构由立柱、P 型横梁、横梁连接件、存放台、支撑梁拉杆及优质不锈钢联结配件组装而成, 模块化生产及拆装。现场组装后, 形成上下对开门共 4 层搁物平台, 垂直方向高度可以根据文物大小进行调整, 每列包裹板外侧中间部位安装有亚克力标识牌。 技术参数: 1、结构要求 (1) 拆装框架钢结构, 架体两侧做圆弧处理, 在架体内部每一层的前后相通, 每标准组 4 层或 8 层存放台, 所有的搁板均可自由调整高度。 (2) 主体结构分立柱、横梁、托板等组成, 可拆开运输安装。各部位的安装绝对牢固、可靠、无松动现象, 确保整个架体的稳定性。可依据实际安装环境, 所有同联部件可任意连互换连接组合。 (3) 立柱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①采用智能控制自动一体成型, 立柱成型尺寸 $\geq 77*75\text{mm}$, 经多折弯成型, 立柱内侧为开口式, 立柱两侧各压有两条圆弧筋。整个立柱承重性能强, 外形美观。 ▲ (4) 立柱: 可溶性重金属(铅 $\leq 5\text{mg/kg}$; 镉 $\leq 1\text{mg/kg}$; 铬 $\leq 2\text{mg/kg}$; 汞 $\leq 0.5\text{mg/kg}$); 硬度 $\geq 3\text{H}$; 附着力不低于 0 级; 耐盐雾性不低于 810H; 耐湿热性不低于 810H, 耐酸性不低于 300H; 耐碱性不低于 260H; 化学成分: $\text{C} \leq 0.13\%$、$\text{Si} \leq 0.049\%$、$\text{Mn} \leq 0.90\%$、$\text{P} \leq 0.014\%$、$\text{S} \leq 0.005\%$、$\text{Al} \leq 0.02\%$</p>	5 组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p>3%; 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geq 425\text{MPa}$、下屈服强度$\geq 276\text{MPa}$、断后伸长率检$\geq 33.0\%$。</p> <p>(5) P型横梁: 采用1.5mm优质冷轧钢板, 采用智能控制自动一体成型, 横梁为封闭型, 横梁成型尺寸$\geq 70*41\text{mm}$, 整根横梁压有多条圆弧加强筋。横梁采用激光焊接, 外型美观。</p> <p>▲ (6) 横梁: 可溶性重金属(铅$\leq 5\text{mg/kg}$; 镉$\leq 1\text{mg/kg}$; 铬$\leq 2\text{mg/kg}$; 汞$\leq 0.5\text{mg/kg}$); 硬度$\geq 3\text{H}$; 附着力不低于0级; 耐盐雾性不低于810H; 耐湿热性不低于810H; 耐酸性不低于300H; 耐碱性不低于260H; 化学成分: C$\leq 0.14\%$、S$\leq 0.052\%$、Mn$\leq 0.89\%$、P$\leq 0.014\%$、S$< 0.005\%$、Als$\geq 0.02\%$; 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geq 439\text{MPa}$、下屈服强度$\geq 285\text{MPa}$、断后伸长率检$\geq 34.5\%$。</p> <p>(7) 层板(托板): 用1.2mm的优质冷轧钢板经四折弯成型, 成型厚度为25mm, 每层层板载重$\geq 1000\text{kg}$, 经静电喷塑处理。</p> <p>▲ (8) 层板: 可溶性重金属: 铅5mg/kg; 镉1mg/kg; 铬2mg/kg; 汞0.5mg/kg; 硬度为3H; 附着力为0级; 耐盐雾性达810H无异常(耐腐蚀等级10级); 耐湿热性达810H无异常; 耐酸性达300H无异常; 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geq 435\text{MPa}$、下屈服强度$\geq 282\text{MPa}$、断后伸长率$\geq 35.0\%$。</p> <p>性能:</p> <p>(1) 各部件安装要求牢固可靠、间隙均匀、无松动现象, 确保同列同层搁物板沿与P型横梁凸侧均在一个水平面上。</p> <p>(2) 各部件采用冷轧钢板模具冲压成形。柜体稳定可靠, 每层标准均匀承重需达到300Kg以上, 架体、立柱无变形, 架体无倾斜现象, 经48小时承重试验后, 搁物板最大挠度不能超过1mm, 卸载后不能有任何裂纹及变形, 残余变形量$< 0.1\text{mm}$。</p> <p>(3) 护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压折成型, 并做凹凸造型, 以增加结构强度, 边缘做R5度角处理, 防止直角直边对工作人员的意外损伤。</p>	
6	<p>规格尺寸: W1200$\pm 10\text{mm}$*D600$\pm 10\text{mm}$*H760$\pm 10\text{mm}$</p> <p>1. 框架和嵌板结构。</p> <p>2. 全部板材种类不超过2种, 整体框架和抽屉面板材质相同, 用料规格选无变形无裂痕无结疤及无各种自然缺陷的优质木材制作, 含水率11.4$\pm 0.2\%$, 不良气体排放量符合GB1854-2001木货物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p> <p>3. 抽屉把手为内凹式。</p> <p>4. 整体油漆要求, 阻燃无味无毒环保高标准水性漆, 符合国家环保要求。</p> <p>5. 台面制作前木料必须熏蒸消毒, 保证案板长期无虫蛀。</p> <p>6. 台面: 采用$\geq 12.7\text{mm}$厚实芯理化板(双面膜)台面, 为了确保实验人员的健康安全, 产品各项性能需满足如下要求:</p> <p>▲ (1) 对硫酸(98%)、盐酸(37%)、四氯化碳、苯、苯酚饱和液、氯化镁(10%)、二氯乙烷、对羟酚、草酸、亚甲基蓝(5%)、丙酮、乙醚、甲酸(88%)、无水甲醇、乙酸</p>	2 台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p>正戊酯、5%氯化钠溶液、三氯乙烯、异丙醇、异辛烷、硫酸钠饱和液、等139种化学试剂进行检测，板材检验结果无明显变化，分级结果为5级。</p> <p>▲ (2)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释放量为未检出。</p> <p>▲ (3) 静曲强度$\geq 145\text{Mpa}$；弹性模量$\geq 10400\text{Mpa}$；抗拉强度$\geq 68\text{Mpa}$；拉伸强度$\geq 68\text{Mpa}$；含水率：$\leq 1.3\%$；24h吸水率$\leq 0.2\%$；密度$\geq 1.43\text{g/cm}^3$；表面耐龟裂性性能、表面耐湿热性能、表面耐干热性能等级均为5级，耐沸水性能：质量增加百分率$\leq 0.01\%$、厚度增加百分率$\leq 0.06\%$，表面质量等级：5级：无变化，边缘质量等级：5级：无明显变化，抗冲击性能(1m)，表面耐磨性能$\geq 1120\text{r}$，未出现磨损，耐臭氧(72h)外观无明显变化，尺寸稳定性纵向横向均不大于0.03%，漆膜附着力达六级：切割边缘完全平滑，网格内无脱落。甲醛去除率$\geq 60\%$，甲苯去除率$\geq 16\%$。</p> <p>▲ (4) 甲醛释放量$\leq 0.005\text{ mg/m}^3$；依据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达到B1(C-s1, d0, t1)级，烟气毒性等级为ZA3级；依据GB/T 2408-2021“塑料燃烧性能的测定 水平法和垂直法”燃烧符合HB级、垂直燃符合V-0级。</p> <p>▲ (5) 黑曲霉、土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出芽短梗霉、球毛壳霉、长枝木霉等7种霉菌检测抗霉菌等级为0级；甲型溶血性链球群、宋氏志贺氏菌、粪肠球菌、大肠埃希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白色念珠菌、铜绿假单胞菌、肺炎克雷伯氏菌、鼠伤寒沙门氏菌、枯草芽孢杆菌、肠沙门氏菌肠亚种、白色葡萄球菌、变异库克菌、表皮葡萄球菌、耐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等15种菌种抗菌率$\geq 99.99\%$。</p> <p>▲ (6) 氙灯老化 进行580小时以上测试，结果为5级，样品无变色、发粘、裂纹等异常。</p> <p>7. 整体制作完毕后，表面无挂漆，门抽光滑，线条明亮整齐</p>																
7	减震手推车	<p>1. 规格：W800$\pm 10\text{mm}$*D600$\pm 10\text{mm}$*H900$\pm 10\text{mm}$，分两层平板。</p> <p>2. 结构：箱体式结构，有推手，上层可加四周护板，底部万向轮，单支承重$\geq 80\text{kg}$，万向轮下带弹簧，当有重物放置，起到减震解压作用。</p> <p>3. 材料：</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设备配置</th><th>材料规格 (mm)</th><th>技术参数</th><th>备注</th></tr> </thead> <tbody> <tr> <td>整框架</td><td>50*25方管，壁厚$\delta \geq 2.0$</td><td>冷轧钢板</td><td rowspan="3">表面亚光静电喷塑，塑粉采用环氧型聚脂热固性粉末，架体结实，坚固，设计新颖，安装方便</td></tr> <tr> <td>侧背顶板</td><td>$\delta \geq 1.2$</td><td>冷轧钢板</td></tr> <tr> <td>静电喷塑粉末</td><td>环氧型聚脂热固性粉末</td><td></td></tr> </tbody> </table>	设备配置	材料规格 (mm)	技术参数	备注	整框架	50*25方管，壁厚 $\delta \geq 2.0$	冷轧钢板	表面亚光静电喷塑，塑粉采用环氧型聚脂热固性粉末，架体结实，坚固，设计新颖，安装方便	侧背顶板	$\delta \geq 1.2$	冷轧钢板	静电喷塑粉末	环氧型聚脂热固性粉末		2	台
设备配置	材料规格 (mm)	技术参数	备注															
整框架	50*25方管，壁厚 $\delta \geq 2.0$	冷轧钢板	表面亚光静电喷塑，塑粉采用环氧型聚脂热固性粉末，架体结实，坚固，设计新颖，安装方便															
侧背顶板	$\delta \geq 1.2$	冷轧钢板																
静电喷塑粉末	环氧型聚脂热固性粉末																	
8	文物专用登高	1. 规格：踩踏最高处 1200 $\pm 10\text{mm}$ ，三步登高梯。	2	台														

清丰县冀鲁豫边区革命根据地旧址纪念馆文物库房提升项目

	梯	2. 结构：框架整体焊接结构，有扶手及放物斗。踏板加装塑胶防滑垫，或软毡，下带万向轮，移动方便，并保证稳定性；当人踩踏上去之后，登高梯底部万向轮自动缩进，稳当可靠。 3. 材料：钢制，表面喷塑。		
9	文物转运箱	规格：W750±10mm*D500±10mm*H400±10mm 箱体采用E0级10mm厚防水板板外贴0.6mm厚铝板； ▲0.6mm厚铝板Si、Mn、Cu、Fe、Zn、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8项均符合检测要求 2. 脚轮采用对角刹车设计，保证转运箱静止状态的不滑车，不翻倒； 3. 箱体每条棱边均采用4cm宽的包边铝进行包边处理，提高各个连接处的整体性强度； 4. 锁扣用蝴蝶锁扣，旋转打开，锁扣旁边有锁孔位，可加锁，提高转运文物的安全性能； 5. 箱体两侧均安装双弹簧提手扣，方便箱子移动； 6. 箱体四个角用圆包角进行包角处理； 7. 转运箱内部运用物理发泡的高弹力无酸环保PE发泡棉，外用金丝绒包裹，PE缓冲厚度为4cm； 8. 箱体内部加装15mm厚香樟板固定于箱底； 9. 箱子所用所有铝材表面均经过喷砂氧化处理。 ▲10. 文物转运箱整体结构稳定、坚固，需通过冲击试验、高温试验、低温试验、外壳防护等级、机械冲击等相关试验检测。	2	个
10	无酸纸囊匣	规格：根据文物尺寸定制 1. 方便使用，便于文物存取和移动。扣合紧密，对外部力量的冲击有良好的减缓作用。外匣层采用环保中密度纤维板，用无酸胶粘剂裱宋锦布或者防潮纤维布加强，材料表面应平整光洁、纤维组织均匀；板材物理强度高，硬度大，不易变形； 2. 环保性指标：甲醛释放量≤1.5mg/L； 3. 物理指标： (1) 板材密度：≥0.7g/m ³ ； (2) 板材含水率：4~10%； (3) 内结合强度：≥0.9MPa； (4) 防潮纤维布：直接接触液态水时不发生渗透，空气湿度超标超高时不发生侵入，防潮湿、抗水渍、不含黏著剂，耐微生物作用强，不受蛀虫、霉菌等作用，耐酸、碱化学品腐蚀，具备液体阻挡保护功能，经久耐用，不起毛，高强度且具备耐撕裂、耐穿刺(等)防护能力，相对湿度0~100%的范围内，布面的伸张、收缩比例0.01%以下，耐折，允许超过5000次的反复折叠。 4. 内囊无酸纸瓦楞板： (1) 板材符合《馆藏文物包装材料无酸纸质材料》行业标准WW/T0077-2017； (2) 文物囊匣无酸纸，检测pH值：7.0~9.8；不含硫化物；	45	个

	<p>浸泡液脱色实验、乙醇脱色实验、植物油脱色实验全部为阴性。</p> <p>5. 囊匣内囊填充采用脱酸丝棉，经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检测，采用 DTGS 检测器，4cm^{-1} 分辨率，扫描范围：400~4000 cm^{-1}，累加 16 次，主要峰位置及其归属(单位/cm^{-1})：2964: CH₂ 中 C-H 的反对称伸缩振动峰；800~400: 为红外光谱指纹区。</p> <p>6. 无酸胶水 PH 值为 7.0~9.8；</p> <p>7. 文物囊匣制作所用配件，包角、扣件、螺栓、钉等，选用抗腐蚀材料，如不锈钢。塑料配件，不含有塑化剂。锁扣为加厚防锈金属材质，材料厚度不少于 0.5 毫米，保证安装牢固碰撞不脱落，不折断；</p> <p>8. 文物囊匣成品甲醛释放量<0.06mg/L。</p> <p>9. 文物囊匣稳定性。</p> <p>(1) 正弦振动性能：10Hz~500Hz，1g (加速度)；扫描速率：10oct/min；扫描时间：0.5h；囊匣应无开裂；</p> <p>(2) 碰撞性能：峰值加速度：10g；脉冲波形：半正弦波；脉冲持续时间：16ms；碰撞次数：1000 次；无开裂；</p> <p>(3) 跌落性能：跌落高度：50~150cm；跌落表面：水泥表面；无开裂。</p> <p>▲10. 囊匣通过压力试验，将试样置于压力机的下压板中心，下压速度为 10mm/min。记录最大压溃值，要求：$\geq 100000\text{N}$，</p> <p>11. 文物囊匣附标识牌。</p>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1) 响应函;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响应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8) 技术支持资料;
- (9) 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
- (10) 商务部分证明资料;
- (11)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12) 承诺函;
- (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致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 _____) 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总报价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货物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 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同时我方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详细研究磋商文件及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果有时），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我方同意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二、我方愿意遵守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并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四、我方愿意如实向磋商小组提供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五、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七、我方若违反本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响应范围	
交货地点	
交货期	
质量承诺	
质保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退出磋商；(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5)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本表未填或未在本表列出的偏差，均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1								
2								
3								
4								
...								
...								
合计(元)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中、高级职称 人员数量
成立日期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各类注册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其他人员数量
经营范围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8.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资格审查资料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第 18.2-18.9 项。



附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响应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八、技术支持资料



九、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



十、商务部分证明资料

1、类似项目业绩

2、人员配备情况

3、企业认证



十一、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二、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 _____) 的全部内容, 并承诺如下: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等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 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否则, 同意被废除响应资格并接受处罚。

2、服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安排, 遵守政府采购有关会议现场纪律。否则, 同意被废除响应资格并接受处罚。

3、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否则, 同意被废除响应资格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4、保证响应文件无任何虚假内容。若磋商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内容, 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响应, 同意废除成交资格, 并接受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5、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也不存在恶意抬高报价行为。

6、保证成交之后密切配合采购单位开展工作, 服从采购单位及相关项目监管人员的监督管理。

7、保证不参与串通报价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 否则, 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

8、若我方有幸成为成交人, 我方承诺按照相关要求及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9、承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和条件。

若现有违反上述情形之一的,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关于小微企业及产品

1、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2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二、关于监狱企业

1、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附证明材料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附声明函（无声明函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四、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濮阳市财政局文件

濮财购〔2022〕9号

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 进一步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各县（区）财政局、各代理机构：

为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提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便利度，持续优化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市财政局印发《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濮财购〔2021〕26号），现就进一步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工作通知如下：

一、信用承诺对象

参加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1 —



二、信用承诺内容

供应商作出自身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包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采购文件中应予以明确）。

三、信用承诺形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格式见附件）。

四、信用承诺应用

（一）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同时，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已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五、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1. 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3.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六、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 3 -



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依法进行处理处罚。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4 -



附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



(六)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濮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4月27日印发

